

##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九楼小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 9 人，实出席董事 9 人。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明先生主持。会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以经国资监管部门备案后的评估值为挂牌价转让公司所持有的天津劝业家乐福超市有限公司 35%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所持有的天津劝业家乐福超市有限公司 35%股权。

天津劝业家乐福超市有限公司 35%股权的资产评估价值为 9,157.01 万元。挂牌价格将根据国资监管部门备案后的评估价值予以确定，交易价格将根据公开挂牌结果予以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天津劝业家乐福超市有限公司股权。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在符合产权交易规则的前提下，根据公开挂牌结果最终确定标的股权受让方

及受让价格。

（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2016-010）

9 位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关于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按照公司 2016 年清理低效资产工作计划，近期拟清算全资子公司天津市劝业电器销售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天津市劝业电器销售有限公司于 1995 年 5 月 15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8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五金、家用电器批发兼零售。家用电器维修、家用电器信息咨询。（国家有专项经营规定按规定执行）。

该公司目前无业务经营已停业，累计亏损 1,207,762.05 元。

9 位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2016-011）

9 位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

特此公告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7 日